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CENTURY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9)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財務摘要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收益。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虧損約為24,2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62,5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虧損變動乃主要因為無形資產並無撇銷／減值虧損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減少約15,400,000港元所致。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虧損約為18.88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虧損則約為48.77港元。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負債淨額約為79,8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負債淨額約67,500,000港元增加約12,300,000港元。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世紀娛樂」或「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	—	—
銷售成本		—	—
毛利		—	—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32	140
無形資產之撇銷／減值虧損		—	(23,452)
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7)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2,470)	—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經扣除撥回		(572)	(15,9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 公平值收益，淨額		—	2,118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804)	(16,941)
融資成本	7	(10,495)	(8,411)
除稅前虧損	8	(24,209)	(62,549)
所得稅抵免	9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24,209)</u>	<u>(62,54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u>(24,209)</u>	<u>(62,549)</u>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港仙)	11	<u>(18.88)</u>	<u>(48.77)</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44	311
使用權資產		-	-
已付按金		-	7,905
		<u>44</u>	<u>8,216</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2	86,461	79,0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37	3,807
		<u>90,398</u>	<u>82,900</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3	21,342	14,838
其他借款		88,684	112,677
租賃負債		1,230	-
應付稅款		734	734
		<u>111,990</u>	<u>128,249</u>
流動負債淨額		<u>(21,592)</u>	<u>(45,349)</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1,548)</u>	<u>(37,133)</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58,014	30,364
租賃負債		214	-
		<u>58,228</u>	<u>30,364</u>
負債淨額		<u>(79,776)</u>	<u>(67,497)</u>
權益			
股本		1,282	1,282
儲備		(81,058)	(68,779)
總虧絀		<u>(79,776)</u>	<u>(67,497)</u>

1. 一般資料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及遷冊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年報的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公告所載之全年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規定之適用披露。

(i) 持續經營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就所產生之經常性損失、經營現金流出、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及年內並無產生收益而考慮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虧損約24,209,000港元，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出淨額約6,893,000港元。於同日，本集團產生流動負債淨額約21,592,000港元及負債淨額約79,776,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留意到，吳文新先生（「吳先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主席、行政總裁及主要股東）承諾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前至少12個月內其將不會催還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到期應償還之本金金額50,000,000港元及32,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及進一步為本集團營運資金提供足夠財務資助。此外，為數39,037,000港元之自第三方之其他借款由吳先生個人擔保。本集團管理層亦將恢復位於柬埔寨Dara Sakor投資區新賭場的賭枱業務，惟須就訂立賭場內貴賓廳的框架協議取得股東的批准。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的公告。本集團將持續採取積極措施控制行政成本及控制資本開支。經考慮上述內容，本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上述迄今所採取的安排，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目前需要，因此可合理預期本集團得以維持可行的營商模式。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屬恰當。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業務，則須作出調整以撇減資產的賬面金額至其可收回金額，並就未來可能產生之負債計提撥備以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列為流動性質。此等調整之影響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ii) 編製之歷史成本基準

於各報告期末，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用作交換貨品或服務之代價之公平值計算。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框架之提述(修訂本)及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自本集團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保險合約」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會計估計定義」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特別行政區長期服務金計劃抵銷安排的會計政策變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制定《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轉制日**」)起生效。根據修訂條例,對於轉制日或之後所產生的長期服務金(「**長服金**」)部分,實體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下僱主的強制性供款累算權益(「**強積金權益**」)不再可以用於對沖其長服金責任。計算基準亦有變化,轉制日前產生的長服金部分會以該日之前最後一個月的月薪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前,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可行權宜方法**」),將可抵銷強積金權益列賬為視作僱員供款,以減少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當期服務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中國香港取消強積金—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指引**」),對有關取消對沖機制的會計考慮提供明確及詳盡的指引。指引澄清於修訂條例頒佈後,長服金不再為擬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簡單類型供款計劃」。

根據指引,本集團更改其會計政策,且不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自僱員服務就長服金法例而言首次導致權益之日起,以直線法重新歸類視作僱員供款。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或於截至該日止年度,確認該等調整的累計影響並不重大,故並無就年初累計虧損或其他權益部分作出任何調整。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修訂本)「會計政策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已經修訂,將所有情況下的「主要會計政策」一詞替換為「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會計政策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等修訂亦澄清，即使金額並不重大，由於相關交易的性質、其他事件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聲明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實務聲明**」）亦已經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要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重要。實務聲明已加入指引及示例。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惟已影響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根據該等修訂所載指引，屬標準化資料的會計政策資料，或僅重複或概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資料，均被視為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並不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以免混淆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所披露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強制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資產出售或注資」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的相關修訂」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供應商融資安排」²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缺乏可交換性」³

¹ 於待釐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類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要求以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執行董事)(「**主要營運決策者**」)就對分類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上所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不同部門之內部報告作為確定經營分類之基準。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經營活動歸屬於兩個專注於(i)博彩及娛樂相關業務；及(ii) AR/VR及手機遊戲解決方案的經營分類。

該等經營分類乃基於根據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符的會計政策編製並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檢討的內部管理報告識別。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a) 分類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AR/VR及 手機遊戲 解決方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	—	—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	—
分類虧損	(196)	—	(196)
未分類之收入			132
未分類之企業開支			(13,650)
未分類之融資成本			(10,495)
除稅前虧損			<u>(24,209)</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AR/VR及 手機遊戲 解決方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收益	—	—	—
收益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	—	—
分類虧損	(40,919)	50	(40,869)
未分類之收入			140
未分類之企業開支			(13,409)
未分類之融資成本			(8,411)
除稅前虧損			<u>(62,549)</u>

分類虧損指並無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其他收入及融資成本的分類產生的虧損。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博彩及娛樂	38,392	38,558
AR/VR及手機遊戲解決方案	—	—
分類資產總值	38,392	38,558
未分類之企業資產	52,050	52,558
綜合資產總值	<u>90,442</u>	<u>91,116</u>

分類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博彩及娛樂	—	—
AR/VR及手機遊戲解決方案	734	734
分類負債總額	734	734
未分類之企業負債	169,484	157,879
綜合負債總額	<u>170,218</u>	<u>158,613</u>

(c)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AR/VR及 手機遊戲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計量 所包括之金額：				
廠房及設備折舊	-	-	267	26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扣除撥回	196	-	376	572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	-	2,470	2,470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 不計入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計 量的金額：				
利息收入	-	-	132	132
融資成本	-	-	10,495	10,495
所得稅抵免	-	-	-	-
	<u>-</u>	<u>-</u>	<u>-</u>	<u>-</u>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博彩及娛樂 千港元	AR/VR及 手機遊戲 解決方案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計量 所包括之金額：				
無形資產之撇銷／減值虧損	23,452	-	-	23,452
無形資產攤銷	4,690	-	-	4,690
廠房及設備折舊	80	-	268	34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扣除撥回	10,579	(50)	5,467	15,99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及金融負債公平值虧損，淨值	2,118	-	-	2,118
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但 不計入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計 量的金額：				
利息收入	-	-	19	19
融資成本	-	-	8,411	8,411
所得稅抵免	-	-	-	-
	<u>-</u>	<u>-</u>	<u>-</u>	<u>-</u>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來自外間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u> -</u>	<u> -</u>

本集團按資產之地區所在地劃分之非流動資產資料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44	311
柬埔寨	<u> -</u>	<u> 7,905</u>
總計	<u> 44</u>	<u> 8,216</u>

5.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貴賓廳及賭枱之投資	-	-
AR/VR及手機遊戲解決方案產生之服務收入	-	-
	<u>-</u>	<u>-</u>

6.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32	19
政府補助(附註a)	-	121
	<u>132</u>	<u>140</u>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助確認政府補助約121,000港元，其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提供的「保就業」計劃相關。該資助的目的是為企業提供財務支援，以保留可能會被遣散的僱員。根據補助金的條款，本集團被要求在補助期間不得裁員，並將所有資助用於支付員工工資。目前並無獲得有關補助的尚未履行的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7. 融資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107	—
其他借款之利息	2,808	2,800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7,580	5,611
	<u>10,495</u>	<u>8,411</u>

8.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a) 員工成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董事酬金	1,493	1,802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2,556	2,45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就董事作出的供款)	50	56
	<u>4,099</u>	<u>4,315</u>

(b) 其他項目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廠房及設備折舊	267	348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2,470	—
無形資產攤銷	—	4,690
核數師酬金	750	750

9.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遞延稅項	-	-
所得稅抵免	<u>-</u>	<u>-</u>

根據百慕達、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柬埔寨之法規及法例，本集團毋須於百慕達、英屬處女群島及柬埔寨繳納任何所得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其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公司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未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其他香港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以統一稅率16.5%計算。利得稅兩級制適用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本集團指定的合資格實體。

10.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1.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年內應佔虧損為24,20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2,549,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128,247,561股（二零二三年：128,247,561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

由於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之影響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的潛在攤薄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2.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	85,806	78,473
其他按金	<u>330</u>	<u>176</u>
	86,136	78,649
預付款項	<u>325</u>	<u>444</u>
	<u>86,461</u>	<u>79,093</u>

13. 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0,203	6,507
應付利息	11,037	8,229
來自一名獨立第三方的墊款	102	102
	<u>21,342</u>	<u>14,838</u>

14.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Wisdom Ocean Group Limited (「**Wisdom Ocean**」) 就七星海貴賓廳的租賃及經營與LongBay Entertainment Co., Ltd. 訂立賭場協議。該協議期限為自相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三年。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的公告。直至本公告日期，有關批准的股東特別大會尚未舉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集團與吳先生訂立抵銷安排，以抵銷本集團與其自身之間的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借款」的結餘30,684,000港元。應收吳先生的餘下結餘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協議償還。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核數師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作出不發表意見聲明。不發表意見之基礎摘錄如下：

不發表意見之基礎

持續經營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所闡釋，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24,209,000港元及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流出淨額約6,893,000港元。於同日，本集團產生流動負債淨額約21,592,000港元及負債淨額約79,776,000港元。

本集團於柬埔寨王國（「**柬埔寨**」）的博彩及娛樂業務（「**博彩業務**」）的營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暫停至本報告日期。

此外，本集團擬訂立租賃協議，向位於柬埔寨的賭場租用一間貴賓廳（「**租賃**」），以經營博彩業務。租賃須待監管機構及本公司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上述情況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所載的其他事項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本公司董事已採取多項措施，以改善本集團的流動性及財務狀況，有關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b)。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該等措施實施之結果，並受限於不明朗因素，包括：

- (i) 於需要時成功取得額外新融資來源，包括吳先生作出的進一步承諾，即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之前至少12個月內不要求償還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日到期應付其之本金金額50,000,000港元及32,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及進一步為本集團營運資金提供足夠財務資助。此外，為數39,037,000港元之自第三方之其他借款由吳先生個人擔保；及
- (ii) 恢復位於柬埔寨Dara Sakor投資區新賭場的賭枱業務，惟須就租賃獲得監管機構及股東的批准。截至本報告日期，尚未取得批准。並且，日後賭枱業務的實際財務表現可能無法達到本集團管理層所預測的預測結果。

我們沒有獲得足夠的適當審核憑證，以就管理層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適當性作出結論，乃由於管理層未就以下方面提供證據：(i)吳先生提供財務支持的財務能力及(ii)支持柬埔寨新博彩業務營運的持續經營評估的預測結果的相關數據及假設，當中計及該等計劃及措施結果的不明朗因素以及結果的可變性將如何影響本集團的未來現金流量。任何需要作出的調整均可能對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負債淨額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及現金流量，以及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內容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謹此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二零二四年全年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財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營運柬埔寨賭枱、為客戶提供AR/VR應用程式有關的創新知識產權及技術解決方案開發。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收益。收益減少乃主要由於COVID-19之蔓延及自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起暫時關閉柬埔寨的所有賭場而影響賭枱業務以及重新開放賭場的工作依然在進行。回顧年度內的淨虧損約為24,200,000港元，較去年約62,500,000港元減少約61.3%。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淨虧損變動乃主要因為無形資產並無撇銷／減值虧損以及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扣除撥回）減少約15,400,000港元所致。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8,247,561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28,247,561股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本集團綜合負債淨額合共約為79,800,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淨額約67,500,000港元增加約12,3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納審慎之財資政策，以內部資源、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收益以及透過股本集資活動籌集的所得款項撥付業務營運及投資所需。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90,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91,100,000港元）及79,8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67,500,000港元），包括非流動資產約4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8,200,000港元）及流動資產約90,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82,900,000港元）。本集團亦未擁有任何非控股權益（二零二三年：零）、流動負債約112,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28,200,000港元）及非流動負債58,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30,400,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債務總額與資產總值之比例計算）約為188.3%（二零二三年：174.1%）。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3,9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3,800,000港元）。

外匯及貨幣風險

本集團對於其經營實體之政策，是以相關實體之當地貨幣經營業務，以將貨幣風險減至最低。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以港元及美元進行及入賬。由於外匯波動風險極低，故本集團認為毋須動用任何對沖工具。

業務概覽

在旅遊業復甦的帶動下，柬埔寨於本年度呈現可喜的復甦態勢。根據柬埔寨旅遊部發佈的數據，於二零二三年，柬埔寨接待國際遊客5.43百萬人次，較上年的2.27百萬人次顯著增長139%。入境遊客人數大幅增長凸顯出柬埔寨經濟復甦的強勁增長勢頭，柬埔寨政府亦藉機進一步規範經營環境，以確保經濟的可持續發展。為此，柬埔寨政府在賭場恢復營運後對博彩牌照的管控始終保持強硬立場。例如，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九日，柬埔寨商業博彩管理委員會發出「強化博彩業監管」的指令，旨在打擊其國內激增的非法博彩活動。本集團相信此舉將能夠減少競爭，為具備必要營業牌照、提供附屬服務及具有豐富市場經驗的賭場經營者創造一個更健康的市場環境，並有望憑藉更佳的用户體驗吸引到更多玩家。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致力於加快推出七星海中場博彩區的賭枱業務，恢復其博彩業務營運。不幸的是，儘管已花費大量精力尋求各類解決方案，但最終仍按公平合理的條款終止了賭枱業務權利協議。協議終止後，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五月迅速訂立新賭場協議，以租賃及經營利潤率較高的貴賓廳，為期三年，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後生效，旨在抓住旅遊業不斷增長中的潛在機會。由於貴賓廳計劃於九月初開放，本集團對其二零二四年下半年及之後的收入貢獻持審慎樂觀態度。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發展的最新動態，並於情況有進一步發展及出現機遇時與股東及其他持份者保持積極溝通。

柬埔寨之博彩業務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思勝環球有限公司（「思勝」）與 Lion King Entertainment Company Limited（「Lion King」）訂立新轉讓協議（「新轉讓協議」），據此，Lion King 有條件向思勝轉讓新賭枱業務權利，而思勝同意接受八張賭枱之轉讓，為期五年，代價為58百萬港元。儘管已進行大量盡職調查及探索合適的解決方案，但由於最後截止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的先決條件並未完全達成，故雙方未能取得有效成果。鑒於潛在的持續挑戰，雙方均已同意終止協議。由於終止無需賠償，本集團預期不會對其營運及財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並認為終止條款在有關情況下屬公平合理。

為促進博彩業務發展，本集團已積極與 LongBay Entertainment Co., Ltd.（「LongBay Entertainment」）進行磋商，以就於貴賓廳經營博彩活動訂立直接租賃協議。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 Wisdom Ocean Group Limited（「Wisdom Ocean」）就七星海貴賓廳的租賃及經營與 LongBay Entertainment 訂立賭場協議（「賭場協議」）。該協議期限為自相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三年。根據該協議，Wisdom Ocean 將監督貴賓廳博彩活動，尤其是650平方米內七張賭枱的百家樂，而 LongBay Entertainment 將負責牌照事宜、經營開支及荷官供應，令本集團能夠專注於提升客戶體驗。租金為每月35,000美元，且本集團有權獲得全部賭場彩金並將承擔全部賭場虧損以及有關員工成本及稅項。

本集團有信心貴賓廳將能夠產生更高的利潤，我們計劃於九月初開業，於二零二四年年底前產生收入。憑藉七星海的發展前景及旅遊業吸引力，董事會預期將有穩定的收入來源，進而能夠加強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強化其市場地位。

擴增實境(「AR」)／虛擬現實(「VR」)娛樂

儘管市場整體復甦，曉宏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曉宏集團」)仍面臨吸引新客及獲取訂單的挑戰。AR/VR產品及服務市場競爭激烈，使得對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需求下降，為其帶來經營壓力。

在市場不明朗因素日益增加的情況下，本集團始終以審慎態度管理曉宏集團的營運，同時積極探索重組方案及替代業務的前景，令本集團得以優先發展核心博彩業務，實現業務長期增長。

展望

為吸引外國遊客，柬埔寨政府作出大量努力提升政治穩定性、完善道路基礎設施、增加與其他國家的直飛航班以及恢復其主要旅遊業服務。該等舉措加之近期由中國投資的暹粒吳哥國際機場落成，預計將令到訪遊客人數顯著增加。柬埔寨旅遊部預測，柬埔寨王國於二零一九年將迎來6.6百萬名國際遊客，預計到二零二五年將接待7百萬名遊客，超過COVID-19前的水平。前景向好表明旅遊業及服務業正逐步復甦，有望帶動柬埔寨整體經濟復甦。根據亞洲開發銀行的經濟報告，在旅遊業復甦及製造業前景強勁的推動下，柬埔寨的經濟將於二零二四年增長5.8%。報告亦預測柬埔寨於二零二五年的增長率為6.0%，顯示柬埔寨經濟持續向好。

鑒於該等有利市況，本集團已準備好把握柬埔寨博彩業的新興機遇。憑藉其在柬埔寨博彩業的豐富經驗，本集團將於九月初有針對性地開設貴賓廳業務，利用其專業知識推動業務增長。此外，本集團正積極探索娛樂科技板塊的投資機會，旨在降低業務風險，同時挖掘其他娛樂方面的可能性。本集團亦放眼柬埔寨以外的市場，其將密切關注鄰國泰國的發展，該國正計劃將賭場合法化，這為我們進行地域擴張帶來巨大機遇。本集團將做好充分準備，對其戰略作出相應調整以把握新興市場的動態。儘管存在諸多不明朗因素，本集團仍保持審慎樂觀的態度，堅定不移地致力為股東帶來可持續回報。

環保政策

本集團竭力促進環境保育及可持續發展。我們秉持的環境策略為致力於使服務質量及效率與盡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及環境惡化之間達致平衡。因此，本集團已在辦公室安裝節能燈以減少能耗，並持續監察其廢棄物及紙張使用情況，例如紙張循環使用及雙面打印。

本集團所採納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之詳情將載列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該報告將於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的同時，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另行刊發。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規則及法規。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尤其是本公司合規委員會（「**合規委員會**」））之工作均有助我們進行合規工作。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未有遵守對其有重大影響的任何相關法律及法規之情況。

與員工的關係

本集團積極管理與員工的關係，員工關係乃其成功之關鍵。本集團認為，發展知識、技能與經驗兼備的優秀人力資源對實現其目標至關重要。具體而言，本集團提供內部培訓、出席講座津貼，並鼓勵員工在會議上交換意見。該等培訓及發展有助本集團提升員工的必備知識及技能，而使之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優勢之一。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僱有5名永久僱員。本集團深知人力資源之重要性，並致力通過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挽留有能力和有才幹的員工。彼等之薪酬及獎金乃根據其職責、工作經驗、表現及現行市場慣例而釐定。本集團亦參與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並向僱員提供醫療保險。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派付中期股息。

投資者關係

本集團相信保持有效的溝通與經營透明度對構建良好的投資者關係意義重大。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委聘專業的公共關係公司與各投資者保持持續溝通，並定期與世界各地的分析員及機構投資者舉行會議(如適用)。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原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進一步闡述之若干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規定，主席與主要行政人員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吳文新先生現同時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董事會相信，吳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可為本集團提供強大而貫徹之領導，並對本集團尤其是規劃及落實本公司之業務策略方面有利。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該安排之有效性。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F.2.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主席吳文新先生因另有其他公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彼已安排熟悉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執行董事吳慧儀女士出席並主持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及政策，以確保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本公司亦明白董事會在提供有效領導及指引本公司業務，以及確保本公司運作之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扮演著重要角色。

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及政策嚴格程度不遜於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袁陞璋先生、楊佩嫻女士及施念慈女士)組成，由袁陞璋先生擔任主席，彼擁有豐富的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監控和監督本公司之財務申報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履行董事會轉授之企業管治職責，並維持與本公司核數師之適當關係。審核委員會之職責及職能已於職權範圍內明確載列，其職權範圍嚴格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並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合規委員會

合規委員會由本公司執行董事吳文新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袁陞璋先生及公司秘書文潤華先生組成。

合規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制訂、審閱、審批及監察本公司在符合法律和監管要求方面的政策及常規，監督合規管理體系的執行及監察合規管理體系的效率及有效性。合規委員會之職責及職能已於職權範圍內明確載列，其職權範圍嚴格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並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吳文新先生(主席)、楊佩嫻女士(主席)及施念慈女士組成。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5條之薪酬委員會主席規定及大多數成員規定。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本公司之政策及薪酬架構，因應本公司之企業方針及目標批准管理層薪酬，就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根據在薪酬委員會職權範圍採納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c)(i)條所載的模式檢討及釐定執行董事的薪酬待遇(獲董事會轉授責任)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審閱及／或批准股份計劃相關事宜。董事概不得釐定本身之薪酬。薪酬委員會之職責及職能已於職權範圍內明確載列，其職權範圍嚴格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並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吳文新先生（主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佩嫻女士及施念慈女士組成。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7A條之主席規定及大多數提名委員會成員規定。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就為配合本公司之企業策略而挑選董事候選人及委任或重選董事作出推薦建議，並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提名委員會之職責及職能已於職權範圍內明確載列，其職權範圍嚴格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並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並就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採納嚴格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書面指引。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Wisdom Ocean就七星海貴賓廳的租賃及經營與LongBay Entertainment Co., Ltd.訂立賭場協議。該協議期限為自相關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當日起三年。詳情載於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的公告。直至本公告日期，有關批准的股東特別大會尚未舉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本集團與吳先生訂立抵銷安排，以抵銷本集團與其自身之間的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借款」的結餘30,684,000港元。應收吳先生的餘下結餘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協議償還。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疇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以及其相關附註之初步公告數據，已獲本集團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為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金額一致。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屬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工作，故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初步公告發表核證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世紀娛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吳文新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吳文新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為執行董事；以及楊佩嫻女士、施念慈女士及袁陞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